有关察哈尔部西迁的若干问题

达力扎布

This paper minaly deals with the reason of the Cahar people's westward migration and the influence of some battles in the end of the Ming Dynasty. In the author's opinion, the Cahar people's westward migration is not to unify the whole Mongolia, but to avoid the attack of the later Jin.

明朝末年,蒙古林丹汗率察哈尔部由原住地西拉木伦河迤北地区西迁明朝大同、宣府以北地方,这个事件对明末清初政治形势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因此中外学者都曾对此予以关注和作了研究。但是其中一些问题仍值得进一步商榷,本文试提出一些不成熟的看法,以求教于方家。

一、察哈尔西迁的原因

对察哈尔西迁的原因,史学界有几种不同的看法。如日本学者和田清先生从当时的形势出发,认为察哈尔西迁大同边外,主要是为躲避后金的攻击[①]。而萩原淳平先生则比较强调政治方面,他认为林丹汗征讨左、右翼蒙古是为改变蒙古各自为政的局面,实现大一统,"与其说林丹汗是由于畏惧努尔哈赤势力而被动西迁,还不如说他是针对内蒙古内部情况而采取了主动积极的西进措施"[②]。国内学者王雄先生则把林丹汗率部西迁的原因归纳为四点:"(一)要臣服蒙古诸部,恢复其宗主大汗的地位;(二)经略左翼诸部失利,转而西进,以期在控制右翼方面获得进展;(三)利用右翼势弱的机会,返归故地;(四)欲兼并右翼诸部、专擅与明朝互市之利"[③]。这个分析归纳了明代史籍中所见诸说,但无主次之分。从当时的形势来看,我认为和田清之说比较接近实际情况,察哈尔西迁并不是积极主动采取的措施,完全是出于迫不得已。为了说明这一点,我们有必要简单回顾一下当时的形势。

明万历四十七年(1619),后金取得萨尔浒大捷,又乘胜攻占明开原、铁岭等地,生擒了前来助明的喀尔喀翁吉拉特部宰赛台吉等人。明朝边吏在辽东人心不稳、兵力不足的情况下,开始采取所谓"以夷制夷"之策,以增加市赏来拉笼蒙古各部钳制后金。众所周知,自明世宗实行闭关拒贡政策,断绝了与"北虏"的贡市贸易,引发了俺答汗为代表的右翼部落长年"求贡",在"求贡"过程中蒙古左、右翼各部都逐渐南牧。"隆庆和议"之后右翼蒙古获得互市,而左翼仍未能获准,只好冒名兀良哈三卫在明朝辽东广宁、开原入市贸易,或通过右翼喀喇沁等部与明朝互市,由于是冒名入市,未获市赏,因此从达来孙汗开始就以武力向明朝挟贡挟赏。如喀尔喀巴林部首领苏巴亥即死于挟赏[④],其弟乌济叶特部首领炒花经多年挟赏,至万历三十九年(1611)年赏额增至四千五百两。尽管如此,炒花的市赏与右翼各部相比就逊色多了,如喀喇沁属部朵

颜卫首领长昂，在蓟、辽两镇各有抚赏和市赏，每年可得赏金约万余两[5]，而且在汉籍中未见蒙古大汗有市赏的记载。但是自开原、铁岭失陷后，明朝改变政策，公开允许左翼蒙古入市，并颁给市赏。万历四十七年十月，察哈尔林丹汗受明朝笼络，遣使威胁后金努尔哈齐说："此未年（即己未年，万历四十七年）夏，我亲至广宁，降服其城，收取贡赋，今尔出兵广宁，我将钳制於尔"[6]。

万历四十八年(1620)，明辽东巡抚周永春等人趁叶赫新亡之际，遣人至察哈尔，给娶叶赫部金台什女的林丹汗银三千两、原察哈尔部执政扎萨克脑毛大黄台吉孙桑阿尔寨银一千两，以诱其抗击后金[7]。泰昌元年（1620），又定林丹汗等箭赏银一万八千两，又加进马赏三万两[8]。天启二年(1622)正月，辽东巡抚王化贞又赏察哈尔、喀尔喀等部所谓助兵干粮银，"憨（即汗）八大营，领去银万两，小歹青领银二千，炒花五大营（即内喀尔喀五部）领银一万，炒花领新赏四千两"[9]。按小歹青即敖汉部首领岱青杜楞。察哈尔与喀尔喀争相在明广宁索赏。但是明人认为："西虏以憨为主。憨之顺逆，西虏所视为向背，亦东虏所视为重轻，故讲赏惟憨费甚巨……"[10]。重点拉笼林丹汗，加赏也最多。实际上蒙古诸部只是为财而来，所谓助兵只是说说而已，明辽东巡抚王化贞一意持蒙古助兵之说，结果天启二年正月后金攻广宁时，蒙古未遣一兵一卒，王化贞只好弃城而逃。

后金攻占广宁后，明军退守宁远，明人仍然坚信蒙古为其经济利益必来助明，如明兵部的一篇奏文中说："广宁失则市罢赏绝，市罢则土物皆归于废置，赏绝则老死而不见金缯。是我之失广宁不过瓯脱沿边之地，而虏之无广宁则失衣食养命之原（源），博兽者投之食必争，扼其喉必齿，因其争利诱之，其贪可使也，因其齿而怒挑之，其愤可激也。今日不结，虏必将为奴之所结，虏惧奴以相亲，非我之利也"[11]。天启二年九月，林丹汗又遣人来，"先索去年秋赏，并今年春秋二赏"[12]。这项抚赏"西虏插汉夷酋虎墩兔憨等八大营，哈喇哈夷酋炒、暖、巴领等五大营，一年春秋二季各该银十万两，天启元年(1621)未领秋季赏银十万两，共三十万两"[13]。可知察哈尔、喀尔喀每季各五万两。由于察哈尔等部在广宁失陷时未能助兵，经双方反复讲讨，明蒙再次结盟。天启三年(1623)十二月，王象乾奏："计二年三季赏过银共三十万六千九百两有奇"[14]。自天启二年以来，除以上两部外，喀喇沁部三十六家（即喀喇沁属部朵颜卫长昂子孙部落）也以助兵为名来广宁、宁远挟赏。明人认为"其来也为赏，非为助兵也，助兵不可常，而赏遂为例"[15]。喀喇沁索得箭赏后，又要求视察哈尔岁再赏[16]。明朝以巨大的经济利益吸引察哈尔等部来牵制后金，同时由于蒙古各部受益不均，引发了其内部的纷争。

天启二年正月后金攻克广宁后，住地在明广宁边外的察哈尔所属兀鲁特部直接受到后金威胁，又不堪察哈尔之骚扰，于次月举部投奔后金[17]。东北面的科尔沁部由于后金兼并了与其关系密切的海西女真各部，完全失去与明朝的贸易市口，受察哈尔和喀尔喀等部的倾轧，更无法染指明朝在宁远一带的重额赏赐，在其摇摆之际，后金积极争取，既免其还叶赫、乌拉逃人，又允许其与后金往来贸易。但是，喀尔喀扎鲁特部钟嫩、昂阿等则与后金作对，屡次抢劫后金遣往科尔沁之使臣，使其贸易无法正常进行。天启三年三月，科尔沁部终于公开与后金议和。四月，后金出征扎鲁特部昂阿，杀昂阿父子，掳其部落，疏通了与科尔沁之间的交通。天启五年(1625)，林丹汗征调住牧于大兴安岭南北的察哈尔所属各部及喀尔喀诸部落兵出征科尔沁[18]。但是喀尔喀诸部中只有与科尔沁直接冲突的翁吉剌部宰赛、巴克达尔汉，扎鲁特部色本等少数人响应，喀尔喀五部盟主炒花不但不出兵，还遣使臣劝阻宰赛等出兵，并事先向科尔沁通风报信。由于未得到喀尔喀大部分首领支持，再加后金出兵支援科尔沁，林丹汗这次出征无功而

返,此事进一步加剧了林丹汗与炒花之间的矛盾。

就在此时,后金向蒙古喀尔喀部发动了凌厉的攻势。天启六年(1626)正月,后金攻打明朝宁远失利,喀尔喀部分台吉乘机出兵攻打后金汛地,后金也不甘示弱,立即向喀尔喀部发动了二次强大的攻势。第一次袭击了辽河河套内的喀尔喀部落,北越西拉木伦河,其攻击面覆盖了巴林、巴约特、乌济业特等三部的牧地,俘获人畜五万六千五百[19]。十月,后金又征扎鲁特部,并扫荡了巴林之境[20]。明人称"此奴攻西虏之始,于是朵颜各部不能自存,而插酋亦有去故土就宣大之思矣"[21]。此役威胁到了西面的部落,十一月,察哈尔阿拉克绰特部图尔济率百余户降后金[22]。后金征扎鲁特部不久,察哈尔林丹汗乘机袭击败逃的喀尔喀部众,"从者养之,拒者杀之"[23]。刚受后金重创的乌济业特、巴约特两部被兼并,翁古剌特部亦成为其直属部落,居地靠东北面的扎鲁特、巴林两部则北投科尔沁。这种乘人之危的兼并措施引起察哈尔各属部的恐慌和整个左翼诸部的瓦解。

喀尔喀灭亡后,其西面的岭南察哈尔敖汉、奈曼等部就成为后金的近邻。后金于天启七年(1627)正月,获悉喀尔喀被兼并的消息后[24],立即对察哈尔岭南诸部发动政治攻势。二月,遣使敖汉、奈曼等部,晓以利害,争取其归附[25]。此事对失去东面屏障的林丹汗也构成了直接的威胁,其部众开始动摇,如三月末,其西面的喀喇沁部就风闻察哈尔将西来的消息,纷纷躲避[26]。四月末,皇太极致书察哈尔部济农黄台吉、奈曼部洪巴图鲁、敖汉部杜楞(都令)、色臣卓里克图四台吉说:"尔等曾遣喇嘛赍书来讲和,我已有书答之。今尔四贝勒复遣使致书,以促两汗修好。诚欲修好,可携尔汗之使臣来,使臣来时务以衷言教之。倘若言多支吾,反启争端,一言不善,和事不成。我依据来使所言,再遣使往。我两国非若明人,向为仇敌。岂可愿征战,而不乐太平耶? 凡人岂有行奸诈而成事者乎? 若能以诚相见,克成和事,则谓其美名乃斯也。若讲和好,我将不背弃科尔沁,因科尔沁以和好之事,已委托於我"[27]。敖汉等部台吉试图以第三者的身份调解林丹汗与后金之间的关系,但是后金方面措词强硬,明确表示只与林丹汗直接对话,并且坚持把科尔沁部作为其庇护的对象。显然,敖汉等部如果不归附,受到后金攻击只是时间问题了,但是他们也担心归附后金之后能否保全现有利益。明朝方面此时也在设法稳住敖汉等岭南察哈尔部落,以牵制后金继续西进[28]。

同年五月,正当敖汉、奈曼等部犹豫不决之际,皇太极率军出征明锦州、宁远等地,拆毁明朝在大、小凌河所建新城,虽未攻下明朝坚城,但是破坏了明朝加固山海关外围据点的计划,同时阻断了察哈尔等部与明朝的互市贸易,对住牧于明锦州、宁远北面的岭南察哈尔各部落进一步施加了压力。六月初五,后金班师途中,留守沈阳诸贝勒遣人来报,敖汉、奈曼二部已来归,初十日已从大约今天的敖汉、奈曼一带迁移到了辽河东岸。七月初五,皇太极与敖汉索诺木杜楞、奈曼衮出斯巴图鲁会盟于辽河畔。在敖汉等部至辽河东岸时,明方曾设法争取未果[29]。显然敖汉等部首领经试探之后,看到难以继续在原地立足,最终决定归附后金。由于他们的归附,使岭南察哈尔其它部落成为惊弓之鸟,或远避,或归附后金。八月,住地在明宁远(今辽宁兴城)西北的察哈尔阿喇克绰特部台吉巴尔巴图鲁等率家属降后金;十一月,察哈尔大贝勒昂坤杜棱率部属归附[30];十二月,察哈尔阿拉克绰特部多尔济伊尔登也率属来归。这样林丹汗斡耳朵东南与后金之间的屏障全部丧失,随时都有可能受到后金的直接攻击,林丹汗不得不举部西迁了。

对察哈尔部,确切地说是察哈尔汗斡耳朵西迁的时间,有天启七年二月、"春夏之交"等几种说法[31]。实际上要更晚些,据明人从喀喇沁得到的消息,七年四月察哈尔还未从原地动身[32],

而攻击喀喇沁部是在十月[33]，至明宣、大边外则约在年末[34]，可知林丹汗确实是在敖汉、奈曼等岭南察哈尔部落归附后金之后才开始西迁的。

察哈尔西迁是否像明人所说由于他们与和喀喇沁部的矛盾冲突所致呢？据史载察哈尔汗早就对把持明宣府、大同市口的喀喇沁、土默特两部不满，明人描述说："蓟门、辽东各有虎款赏，其宣府张家口乃虎贸易地。虎酋差往张家口卖马买货，哈喇慎家往往截夺其货物而杀之。赴喜峰口领赏贸易，三十六家截杀亦加之。虎使人讲说，各部傲然不理。虎每云：'南朝止一大明皇帝，北边止我一人，何得处处称王？我当先处理（里），后处外'"[35]。另外，明人还认为这两部在部属归属问题上的纠纷是主要原因[36]。察哈尔部与喀喇沁等部在贸易上的摩擦及部属归属上的纠纷，确实使他们之间的矛盾加深，但是还不致于进行火并，尤其察哈尔等部在辽东获得巨额市赏之后这种矛盾已得到一定缓解，更不可能为此大动干戈。但是察哈尔西迁之后失去了宁远市口，必然要转至西边的宣府、大同入市，这才使他们之间的矛盾进一步加剧。察哈尔西迁的同时遣人至明宣府索赏，不仅向明朝索要原辽东之赏，而且连右翼的市赏都想霸占[37]。这使喀喇沁等部恐惧，欲联络明人及右翼其他部落共拒察哈尔，但右翼联军的抵抗很快失败，察哈尔以武力征服了右翼诸部。林丹汗当时既想避敌，又欲保持其市赏利益，因此无论察哈尔西迁还是北迁，必然要到当时仅存的明宣、大市口向明朝索赏，从而与右翼发生矛盾，所以林丹汗兼并喀喇沁等右翼部落不是察哈尔西迁的主要起因，而是其西迁的必然结果。

明朝也有人认为察哈尔汗西迁是为返回故巢，如崇祯元年(1628)四月延绥巡抚岳和声言："虎憨之高祖打来孙原驻牧于宣漠正北，地名喀列木母，嘉靖间惧为俺答所并，打来孙同子土蛮、大成等移巢于辽，收福余杂部以犯蓟。而后部落渐盛，土蛮生卜彦，卜彦生虎敦兔。原与俺答、吉囊皆同姓，前因弱而让地，今渐强矣，窥卜石兔之散弱而争赏，必当执故巢为说"[38]。这是明末人的一个误解，其实察哈尔部原住地并不在明宣、大边外。达延汗时曾往来于明朝允许的唯一市口——大同与明贸易，但是到达延汗后期贡市已绝，分封诸子之后，特别是济农巴尔斯博罗特即汗位后，明宣、大边外一带已成为右翼各部的世袭封地。蒙古大汗的游牧地一直都在所谓宣漠正北的喀列木母，即今克鲁伦河中下游一带，直到明嘉靖中期，达来逊汗才率部南牧西拉木伦河迤北地区[39]。因此我认为林丹汗由此西迁主要是为躲避后金以及保持市口而已，并无所谓依恋故巢之念。

那么西迁是不是林丹汗为了统一蒙古各部而采取的积极行动呢？我们从当时的形势和察哈尔林丹汗的所作所为来看，答案应是否定的。自达延汗开始蒙古左翼诸部受大汗直接统辖，土蛮汗时还组织包括科尔沁部在内的左翼联军来攻打明朝蓟辽边境，林丹汗祖父布延彻辰汗时，各部仍向大汗纳贡，至林丹时汗权衰微，蒙古内部已各自为政了[40]，但是大汗仍有一定的影响力。林丹汗在后金即将吞并明朝辽东、蒙古各部面临直接威胁的形势下，没有利用自己的影响力组织各部采取一致行动，而仅仅为保护其本人在明广宁的市赏利益遣使警告后金而已[41]，对喀尔喀宰赛被俘则不闻不问，对科尔沁的征讨，不过是继此前与喀尔喀共同逐科尔沁出开原市场后的进一步压迫而已[42]。对喀尔喀部始而不加援助，当其败亡之际又夺其人畜，驱之投敌，自始至终没有表现出支持或组织他们共同抵抗后金的意愿和行动。对右翼各部的征讨也不过是恃强凌弱，夺其牧场及市赏之利而已。即使对察哈尔岭南部落也没有丝毫的抚恤和保护，如果像他征讨右翼诸部那样神勇，并号召左翼诸部对抗后金，决不致于未经一战而西逃。前文已述，林丹汗西迁时间正是在其众叛亲离直接与后金为邻之后，因此西迁决不是什么主动进取的行动。当时在林丹汗斡耳朵迤北游牧的部落都北投了漠北喀尔喀车臣汗，没有随其西

迁。林丹汗所"统一"的部落实际上主要是与其直接争夺市赏的右翼三部和被后金击溃的喀尔喀残部。

总之，从林丹汗的所作所为看不出他有什么统一蒙古各部联明抗金的政治远见和具体行动，明朝和后金方面都评价他"贪汉财物、无远志"，倒是恰如其分。崇祯元年十月，袁崇焕说：林丹汗"遂移攻炒，炒卒，其部宰赛等西逃而依于虎，虎利炒之人畜遂并之。自虎并炒而虎之部八大营俱不安。内都令、色令素不善于虎，居炒之西，虎之南，我亦依以为藩也。炒失而都与之邻矣。外畏强邻，内惧虎，求内徙为两避，臣在时将许之，臣去而都令降矣。都既降，虎恐其部为都续，遂吞并乃蛮、黑石炭等一概收之，惟余拱兔一家。拱居宁远边，最恭顺，今春亦为攻去。虎辅车既失，独与强邻，虎自揣非敌，西避而修怨于卜，欲据卜地得卜赏，因以远患，遂住牧宣、大，卜又非虎敌亦西窜矣。三十六家本卜部落，流离失食，我之边人不肯为存恤，故东附，且欲借力抗虎，此今日边情大概也"[43]。这是袁崇焕对当时明边外蒙古诸部形势所作的比较中肯的分析。其中所谓察哈尔吞并乃蛮和攻拱兔之说有误(详见下文)。《蒙古源流》也记载：后金努尔哈齐时攻占明辽东，擒喀尔喀宰赛，皇太极时"诏命渐多，威势日张，其临近之蒙古人畏惧奔走，林丹胡图克图汗(于是)征右翼三万(户)，迁居(其地)之际，皇太极迫诱科尔沁服属，以彻辰汗之号闻名于世"[44]。认为林丹汗惧后金兼并而西走。当时蒙古内部矛盾虽然主要发端于经济上的纷争，即对明朝市口的争夺，但是察哈尔西迁的首要原因还是为躲避后金的直接攻击，其次才是为确保自己的经济利益，并不是什么为统一蒙古对抗外敌而采取的积极主动措施。

二、有关察哈尔西迁途中的二次战役

察哈尔征服右翼的几次战役，除艾不哈之役已经王雄先生考证清楚之外，赵城和早落兀素两役的有关史实还有必要作进一步的讨论。

(一)赵城之战

察哈尔部西迁后本来可以与右翼和平相处，各自入市，但是贪婪的林丹汗想霸占喀喇沁之市口，所以引起右翼诸部的反对。他们为保护自身利益联合起来进行了有组织的抵抗。据明人记载：天启七年(1627)七月，土默特与喀喇沁已会兵于威宁海子(今黄旗海)，备察哈尔。十月癸丑(20日)，顺义王卜失兔在大同入市[45]，己未(26日)"插汉西攻摆言台吉、哈喇慎诸部，诸部多溃散，或入边内避之"[46]，察哈尔兵进入喀喇沁界。十一月，又入土默特境，"克归化城，夺银佛寺，收习令色等"[47]，并"以合犯气喇嘛之东行降兀慎、摆腰、明暗等酋"[48]。十二月，"插汉虎墩兔憨驻独石塞外旧开平所胁赏，且东(西)侵丰州滩，套虏尔邻勒吉能告援"[49]。但是，十月，已西走河套的卜失兔又来大同领取市赏[50]，可知还未被彻底征服。第二年(1628)二月初一，喀喇沁塔布囊等致书后金曰："察哈尔汗不道，伤残骨肉，……欺凌我喀喇沁部众，夺去妻子牲畜。我汗黄台吉与博硕克图汗、鄂尔多斯济农，同雍谢布及阿索特、阿巴噶、喀尔喀等部落合兵，至土特部格根汗赵城地方，杀察哈尔所驻兵四万。当我汗黄台吉率兵十万回时，正值察哈尔二千人，赴明巴颜苏伯请赏，未得而回，喀喇沁汗黄台吉遇之，尽歼其请赏之人。今左翼阿鲁部阿巴噶三部及喀尔喀约我起兵，且有与天聪汗同举兵之语。当否，乞天聪汗睿裁"[51]。据其所述，此役发生在察哈尔占据归化城之后，所谓赵城，正如和田清先生所说是指归化城(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以其建有大召寺故名召城，音译为赵城，不是指元代的赵王城(今达尔罕茂明安旗境内的鄂伦苏木古城)。巴颜苏伯即明宣府张家口，此役发生时间似在天启七年十二月至崇祯元

年正月末之间。这是右翼诸部联军对察哈尔发动的一次反扑。历来从张家口入市的阿鲁部落的一部分可能也参加了此役，联军袭击归化城获胜，但是杀伤人数似有些夸张。喀喇沁部军队返回时恰遇察哈尔派往张家口索取市赏的军队，又杀跑了这部分人。但是右翼诸部自知不敌察哈尔，故喀喇沁约后金共同讨察，同时也为自己找退路。后金则据其报告认为察哈尔已根本动摇，决定于秋季东征察哈尔。

和田清先生把《明史·三卫传》所记早(旱)落兀素之役与清人所记格根汗赵城之战看作是同一战役，因此认为旱落兀素即归化城畔的黑河[52]。萩原淳平则认为旱落兀素之役即敖木伦之役，地点应在敖木伦(今大凌河上游一带)，并对和田清有关土默特赵城之战的地点和结果都表示怀疑。王雄先生所持观点与萩原淳平基本相同[53]，他们都倾向于否定赵城之役的存在。对赵城之役，清代史籍都予以记载，我认为应确有其事，而萩原淳平及王雄先生关于旱落兀素之役即敖木伦之役的观点我也赞同，但是这是另外一次战役。

(二)旱落兀素之役

关于此役，据《崇祯长编》载："崇祯元年四月戊午，朵颜三十六家部落与插汉战于早(旱)落兀素，胜之，杀获万计，蓟辽督臣张风翼奏闻"[54]。而《崇祯实录》和《国榷》记事虽同，但是地点都是敖木林[55]。萩原淳平认为从蓟辽总督报告此事来看，以上战役发生地点当在喜峰口边外，而不应是为赵城(归化城)。王雄先生进一步分析，朵颜卫不可能在这样短的时间里分别在归化城畔的黑水河和大凌河上游两地进行两次大规模的战役，而且从蓟辽总督报告此役来推断，旱落兀素应在蓟辽边外，这与敖木林地望相合。这个推测有一定道理，据元明汉籍记载，当时把今呼和浩特一带的大黑河(蒙古名为伊克土尔根)、小黑河(蒙古名为巴哈土尔根)分别称之为大、小黑河[56]，并沿用至今。但是河的蒙古名是清代以后才出现，也不叫旱落兀素，所以明人当时不可能用蒙古语称黑河为旱落兀素(蒙古语黑水)，可知旱落兀素肯定不是指归化城一带的大黑河。据《蓟镇边防》记载："哈喇兀素或云汉落兀素即汤泉是也，有四处：一处在洪山口边外，正北相离地名木鲁班不远；一处在青城西北三十里许；一处哈八哈喇兀素，在青城正北六百余里；一处在大宁东南即董忽里巢穴对界岭口"[57]。其中界岭口外的汉落兀素与恶木林(即敖木林)较近，明人设暗哨时将此二地设为一路，这一带是蒙古入侵明边时聚兵的一个地点，二水相距甚近，且在蓟镇边外，可证萩、王二位先生的推测是正确的。和田清是把明、清人记载的二次不同的战役混在一起了。但是，在敖木伦一带征讨察哈尔者并不像萩原、王二位先生所认为的那样，是喀喇沁部，而是后金军队。以下对有关记载试作一下比较。据《崇祯实录》记载：

(甲)崇祯元年正月乙丑条："清兵二万余骑屯锦州塞，以都令为向导，攻克拱兔男青把都板城，尽有其地，青把都遁免"。

(乙)同月己巳条："朵颜卫苏不的，即长昂长孙也，三十六家同伯颜阿亥等部与插汉虎墩兔憨战於敖木林，插汉失利，杀伤万余人"。

据《崇祯长编》记载：

(甲)崇祯元年二月丁未条："都令导大清兵攻克青把都男拱兔板城，宁远总兵官满桂以闻"。

(乙)四月戊午条："朵颜三十六家部落与插汉战于旱落兀素，胜之，杀获万计，蓟辽督臣张风翼以闻"。

按以上《实录》和《长编》的(甲)条都是记清兵攻击察哈尔拱兔子青巴都所部。《实录》记青巴都为拱兔子，而《长编》记为拱兔父，据《辽夷略》青把都应是拱兔第三子，似为拱兔子。都令，

即明人对敖汉部首领岱青都楞的称呼，这里实指敖汉、奈曼等部人。据《满文老档》记载：崇祯元年(1628)二月，后金收到喀喇沁塔布囊来信后，认为察哈尔已根本动摇，正准备发动攻势之际，发生了岭南察哈尔多罗特部二次截杀后金遣往喀喇沁使臣的事件，皇太极立即率兵亲征。途中获悉多罗特部色楞青巴图鲁并其部落俱在敖木伦地方，率军击之，"多罗特部多尔济哈坦巴图鲁，负伤遁走，尽获其妻子，杀其台吉古鲁，俘获一万一千二百人……"[㊳]。此役后金兵扫荡了岭南察哈尔多罗特和阿拉克绰特两部之地。《长编》将此事系于二月，正与《满文老档》的记载相合，是正确的，而《实录》系于正月则不够准确。

上引两部史籍所记的(乙)条，即所谓敖木伦之役或旱落兀素之役。后金攻灭多罗特部之后，打通了与喀喇沁部的交通，当即遣使催促喀喇沁，如欲和好请速遣使前来。四月，后金又派兵出征明朝锦州，途中获悉察哈尔古依特塔布囊部来阿拉绰特部旧址居住，截杀归降满洲的蒙古人。于是皇太极又另派贝勒济尔哈朗率一军往征古依特塔布囊。不久，征明的后金军攻克明锦州、杏山、高桥等地，济尔哈朗所率军队也击溃了在阿拉克绰特部地方的察哈尔古依特塔布囊部，获其人畜一万[㊴]，此役也是在敖木伦一带。这两次战役都是在熟知岭南察哈尔情况的敖汉、奈曼部人引导和参与下进行的。如同年八月，皇太极给奈曼部洪巴图鲁及扎鲁特部喀巴海赐号，就是因其来归后出征察哈尔阿喇克绰特部，杀其台吉噶尔图，俘获人口七百，以所获献汗[㊵]。因此《实录》和《长编》中所谓崇祯元年正月或四月份朵颜三十六家在旱落兀素(或敖木伦)击败察哈尔，杀伤万余人的记载有误，事实上在此击败察哈尔者是后金军队，而不是喀喇沁属部朵颜卫，被击败者也是岭南察哈尔，而不是林丹汗率领下西迁明宣、大迤北的岭北察哈尔部落。所以我们也注意到在天聪二年(1628)二月和七月喀喇沁部两次遣使后金和与后金盟誓时，都没提到曾在敖木伦与察哈尔作战杀伤其万余人这样的大事，清代《钦定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传》等书中也从未提及喀喇沁塔布囊有此大功。另外当时察哈尔汗所属山后大部落已迁于明宣、大迤北，不可能南来。当时只剩下住牧于明朝宁远西北的岭南察哈尔阿喇克绰特部和拱兔子青巴图鲁等所率多罗特部还未降附后金[㊶]。二月，后金攻灭多罗特等部班师后，当时避开的古依特塔布囊又率部回到了阿喇克绰特部牧地住牧，因而在四月份再次受到后金进攻，这两次战役都发生于敖木伦及旱落兀素一带。另外喀喇沁部迟至七月才正式决定投降后金，也说明在三、四月间岭北察哈尔部已全力向明索赏和对付右翼另外两部，已无暇关注南避的喀喇沁部，而喀喇沁部对于投降后金还犹豫不决。当后金攻克明朝锦州、杏山等地，两次出征敖木林(今大凌河上游一带)，扫清了岭南察哈尔残部之后，喀喇沁部在腹背受敌的情况下，才由向后金请兵转而归附。对敖木林之役的时间《实录》记为正月，《长编》为四月都不够准确，而《国榷》记为五月，与《满文老档》记载一致，是准确的。当时明朝丢失了关外锦州等数镇，再加上察哈尔西迁、后金西进形势非常混乱，因而出现了误传和误报，而史家对明清双方不同的传报没有作认真比较，故出现了误载。

综上所述，察哈尔西迁的主要目的是避敌，而不是统一蒙古各部的积极措施，争夺市口则是其西迁后的必然结果。赵城之役确实发生过，而敖木伦或旱落兀素之役则是另外一场战役，发动和参与者是后金和乃蛮等部人，而不是喀喇沁属部朵颜卫人。

---

①[日]和田清著、潘世宪译：《明代蒙古史论集》，下册，第493页，商务印书馆，1984年。

②[日]萩原淳平：《明代蒙古史研究》，第326页，同朋舍，1980年。

③参见王雄：《察哈尔西迁有关问题》，《内蒙古大学学报》(哲社版)1989年第1期。

④瞿九思:《万历武功录》卷 12《苏巴亥列传》,中华书局影印本,1962 年。
⑤《明神宗实录》,万历三十七年正月庚寅条,台湾影印《明实录》本。
⑥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译注《满文老档》(以下简称《满文老档》),上册,第 120—121 页,中华书局,1990 年。
⑦《明神宗实录》,万历四十八年五月戊戌条。
⑧同上,泰昌元年八月壬子条。
⑨王在晋:《三朝辽事实录》卷 7,第 5—6 页,江苏省立国学图书馆影印本,1931 年。
⑩⑪同上,卷 11,第 10—11 页。
⑫同上,卷 7,第 53—55 页。
⑬王象乾:《奏报抚赏钱粮疏》,载《明经世文编》卷 646,中华书局影印本,1987 年
⑭《明熹宗实录》,天启三年十二月乙酉条。
⑮王在晋《三朝辽事实录》,卷 11,第 10—13 页。
⑯王象乾:《备陈抚款事宜》,载《明经世文编》卷 464 页。
⑰《满文老档》,上册,第 331 页;《明熹宗实录》,天启元年九月癸丑条。
⑱《满文老档》,上册,第 636 页、第 647 页。
⑲《大清太祖武皇帝努儿哈奇实录》(影印故宫排印本)卷四,台联国风出版社,1969 年
⑳《清太宗实录》,天命十一年十月癸丑条,中华书局影印《清实录》本。
㉑《三朝辽事实录》卷 15,第 19 页
㉒《清太宗实录》,天命十一年十一月甲戌条。
㉓《满文老档》,下册,第 808 页。
㉔同上,下册,第 808 页。
㉕同上,下册,第 812—813 页。
㉖《三朝辽事实录》卷 17,第 18 页。
㉗《满文老档》,下册,第 843—844 页。
㉘《明熹宗实录》,天启七年五月戊戌条。
㉙《三朝辽事实录》卷 17,第 36—37 页。
㉚《满文老档》,下册,第 865 页、第 869 页。
㉛王雄:《察哈尔西迁的有关问题》。
㉜《三朝辽事实录》卷 17,第 18 页。
㉝《崇祯实录》,天启七年十月己未条。
㉞《崇祯长编》,崇祯元年六月癸卯条。
㉟同上,崇祯元年七月己巳条。
㊱彭孙贻:《明史纪事本末补编》卷 3,载中华书局点校本《明史纪事本末》,第四册,第 1568 页。
㊲《明史纪事末本补编》卷 3,第 1568 页。
㊳《崇祯长编》,崇祯元年四月癸卯条。
㊴参见拙作《北元汗斡耳朵游牧地考》,载《内陆亚洲历史文化研究——韩儒林先生纪念文集》,南京大学出版社,1996 年。
㊵《崇祯长编》崇祯元年七月己巳条。
㊶《满文老档》,第 129—131 页。
㊷《开原图说》卷下,玄览堂丛书本。
㊸《崇祯长编》,崇祯元年十月壬辰条。
㊹萨冈彻辰《蒙古源流》,92v 页,[德]海涅士影印库伦本,柏林,1955 年版。
㊺《崇祯实录》,天启七年十月癸丑条。

㊻《崇祯实录》，天启七年十月乙未条。
㊼同上，天启七年十一月甲子条。
㊽同上，天启七年十一月癸巳条。
㊾同上，天启七年十二月辛酉条。
㊿同上，崇祯元年九月辛未条、天启七年十二月丁未条。
51《满文老档》，下册，第877页。
52和田清：《明代蒙古史论集》，下册，第705—708页。
53萩原淳平：《明代蒙古史研究》，第331页；王雄：《察哈尔西迁的有关问题》。
54《崇祯长编》，崇祯元年四月戊午条。
55参见《崇祯实录》崇祯元年正月己巳条；谈迁：《国榷》卷89，崇祯元年五月己巳条，古籍出版社，1958年。
56参见陈国灿：《大黑河诸水沿革考辨》，载《蒙古史论文选集》，第二集，呼和浩特市蒙古语文历史学会编印，1986年。
57戚继光：《蓟镇边防》，见陈仁锡：《皇明世法录》卷58，第1551—1555页，台湾商务印书馆影印本，1965年。
58《满文老档》，下册，第879—881页；《清太宗实录》，天聪二年二月丁未条。
59《满文老档》，第884—885页。
60同上，第906页。
61《崇祯长编》，崇祯元年十月壬辰条。